

证券代码：871054

证券简称：展新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唐造成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58,000,0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出席 4 人； 董事陆燕因家中有事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1 人， 监事陈高峰、陈振东因出差缺席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公司高管财务负责人王琴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负责的精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管理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并制定了《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就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公司治理情况、2019 年工作要点等做了详细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负责的精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列席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总监、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充分地发挥了监督职能作用。现拟定《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就公司 2019 年度的监事会召开情况、依法履职情况、对公司经营监督情况等做了详细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经营情况拟定《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报告及摘要就公司 2019 年度的公司概况、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重要事项、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融资及分配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等方面做了详细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全体员工严格执行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确定的经营方针，开展相关重点工作，持续改善业务质量，提升持续经营能力、长期盈利水平。公司根据 2019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了持续改善业务质量，提升持续经营能力、长期盈利水平，公司根据 2019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0]304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104,848,801.4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0,730,499.40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并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于 2018 年年度报告重新进行梳理，对相关的会计处理进行了检查，发现存在会计差错并进行了调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函》（天健函〔2020〕396 号），对存在的会计差错及公司进行的会计处理调整进行了审核确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逐步形成胶膜材料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迪科力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从事“半导

体制造用胶膜材料项目”的研发、生产、销售，苏州迪科力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人民币，以上信息以工商最终注册为准。同时，公司将扩建“AMOLED 柔性显示屏组件项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由其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意见。现公司拟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与天健商定服务费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方晓杰、张红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审议的议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